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本场人酒店设计服务已经江苏明升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江苏明升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工程所需资金来源为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对投标报名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法选择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本场人酒店设计服务服务

2.2 建设地点：大丰区恒北村

2.3 建设规模：施工总投资约 1900 万元

2.4 项目编号：DFGC20200206

2.5 设计内容及要求：方案设计，扩初设计，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方案概算、施工图概算）及施工期间的设计交底、技术咨询、竣工验收等所有配套服务，具体设计内容详见设计任务书。

2.6 设计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并经招标人确认；方案通过后 10 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并经招标人确认、送专家评审；初步设计经评审通过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并提交相关部门审查合格。

以上时间安排不含方案讨论、评审会议及等待甲方回复意见的时间，每一阶段工作都应自甲方书面意见送达后方能进行，并自送达之日起计算工作进度，并确保通过最终审查（或专家论证）。

2.7 招标范围：本场人酒店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期间的现场指导和配合服务、为完成工程竣工验收的配合服务等，使之满足相关规范、标准并具备报送规划

等部门审查的设计深度。

2.8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项目为一个标段。

2.9 质量标准：设计质量及深度必须满足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及建筑设计相关的规范要求，同时符合设计任务书的要求。其中方案设计必须符合行业设计要求，满足规划报批要求，通过招标人组织的相关评审；施工图通过图审部门的审查，施工图在达到国家相关设计深度标准要求的同时，其工程造价指标在合理、科学的基础上节省投资；满足招标人对现场设计咨询服务的要求，确保不影响酒店星级的评定，同时符合设计任务书的要求及发包人要求，通过规划、消防及其他相关部门的评审、报批。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类别和等级：

3.1.1 投标人资质等级：投标人企业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并且人员、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3.1.2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为本单位正式职工，具有工程类高级及以上职称，项目负责人须亲自参与设计的全过程并承担各阶段汇报工作，不在本项目兼任本项目的其他岗位。

3.1.3 项目组组成人员由意向投标人按本项目规模、特点、评标办法的要求进行配置。投标人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令和条例，要求本项目的中标人项目负责人必须亲自组织管理完成本项目设计工作，中标人更换本项目设计负责人及主要设计人员，必须征得招标人同意。否则，招标人可重新选择中标单位，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进行双倍赔偿。

3.2 财务要求：投标人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信誉要求：

（1）投标人没有被国家、江苏省省级有关部门及盐城市级有关部门暂停招投标或市场准入资格且在公示处罚期内。

（2）投标人不得存在：近 3 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 5 年的情形。

（3）投标人属于江苏省法院确定的失信被执行人的按《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苏信用办〔2018〕23 号）文件精神执行。

（4）投标人的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在“信用中国”、“信用江苏”网站上被公布的，自载明的发布之日开始，直至撤销或者更正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的期间，本项目的招标人拒绝其投标，资格审查不予通过，不得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人、中标人。在一次招投标活动中，资格预审申请人、投标人或者中标候选人因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导致其资格预审不通过或者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中标人资格的，不因其之后失信信息被撤销或更正而改变已经作出的决定。

3.5 业绩要求：投标申请人必须具有 2017 年 1 月以来（以设计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建筑面积不小于 2500 平方米公共建筑装修的类似工程设计业绩；上述指标需在设计合同中体现，如不能体现，须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原件，自行证明的不予认可，相关原件和资格审查资料原件一并提交。

如提供的证明材料不能体现上述指标，则投标时还须提供能反映上述指标的其他证明材料

原件，投标人须确保明确无歧义，如因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不全面影响评标委员会评审的后果自负，招标人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6 其他要求：

（1）设计负责人从本工程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1.设计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特指以下三种情形：

- ①、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
- ②、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 ③、设计负责人担任其他公司法定代表人。

2.设计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者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 5 年的。

（2）投标申请人须保证设计负责人及代理人均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并确保从投标截止之日当月向前连续 6 个月均已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例：如开标日期为 2015 年 7 月的某一天，则投标单位需保证以上人员 2015 年 1-6 月养老保险均在本单位缴纳）。

3.7 招标人坚决谢绝挂靠单位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如在招投标过程中发现以他人名义投标的，没收其全部投标保证金，如中标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罚。

3.8 知识产权：

（1）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在使用该项目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一律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

（2）投标人在设计过程中，如果因其采用的技术方案等方面发生侵犯专利权的行为而引起索赔或诉讼，则投标人应承担全部责任，并保障招标人免于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害和损失。

(3) 为了设计出最优的方案，最终方案设计可能采取博采众长的方式，招标人可能会引用未采用其设计方案的投标人的部分设计观念及构思，投标人不得以知识产权为理由，向招标人提出额外索赔。

3.9 本工程招标人接受退休人员担任设计负责人。

四.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招标人对本次中标和未中标设计方案的投标人不作任何补偿。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本投标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五、招标文件的领取

1、凡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设计服务能力并具备规定的资格条件的设计单位，均可以参加本招标项目的投标。

2、请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登录盐城市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大丰平台下载招标文件，领取开始及截止时间：2020年8月4日至2020年8月11日18时（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领取截止时间前下载招标文件，逾期未下载造成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3、盐城市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网址：

<http://221.231.4.242:81/yanchenghuiyuan/login.aspx>。

五、投标保证金的缴纳与退还

1、本工程招标人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数额为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本单位的基本账户上直接汇至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用账户（收款单位：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户银行：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创业支行，账号：**3209820531010000102136**，联系电话：0515-83927237），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方式，投标保证金汇出单位应与投标报名单位名称完全一致。

特别提醒：请各投标人提前 1 个工作日办理投标保证金缴纳手续，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没有到账的保证金一律无效。未按招标文件约定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的保证金账户必须是投标人本单位的基本账户，且与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诚信库登记账户一致。如果不一致，银行将会自动退回该项目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将失去该项目的投标资格。

六、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网址：[http:// www.jszb.com.cn](http://www.jszb.com.cn)）、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221.231.122.12>）上发布。

八、投标人有违反《盐城市市场廉政准入规定（试行）》中规定情形的，招标人将拒绝投标。

九、投标前请关注“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工程建设”——“答疑补充”栏目。及时了解到项目的“答疑补充”等情况。

十. 特别提醒：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19〕41 号）、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积极应对疫情创新做好招投标工作保障经济平稳运行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全面逐步推行不见面投标开标等招投标活动。结合当前疫情防控要求，本项目开标方式为不见面纸质文件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 PC 端或移动端的“腾讯会议”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参加开标会议。

参加会议的方法（必选）：电脑或智能手机可以搜索下载并安装“腾讯会议”，注册完成后点击“加入会议”，输入会议号“245 828 802”，“您的姓名”按“单位简称+授权委托人姓名”

格式填写，然后点击“加入会议”。会议系统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分钟开放。

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盐城市大丰区丰华国际大厦 1 楼大厅服务台，北门进。（大丰区飞达东路 100 号）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苏明升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15862055024

联系地址：盐城市大丰区人民南路

招标代理单位：江苏中线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桂强 联系电话：0515-66882258

联系地址：盐城市大丰区东方 1 号创意小镇 9-1 号楼 409 室